

债券代码：102300450.IB

债券简称：23 金辉集团 MTN001

## 关于金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 票据在宽限期支付本息的安排性公告

为保证金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23 金辉集团 MTN001，债券代码：102300450）付息及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                           |
|-----------|---------------------------|
| 发行人名称     | 金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债项名称      | 金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 债项简称      | 23 金辉集团 MTN001            |
| 债项代码      | 102300450                 |
| 发行金额      | 8 亿元人民币                   |
| 起息日       | 2023 年 8 月 24 日           |
| 发行期限      | 3 年                       |
| 债项余额      | 8 亿元人民币                   |
| 最新评级情况    | —                         |
| 偿还类别      | 赎回本金及利息兑付                 |
| 本计息期债项利率  | 4.00%                     |
| 本息兑付日     | 2026 年 8 月 24 日           |
| 本期应偿付本息金额 | 83,200 万元人民币              |

|         |                                                                                                                                                                      |
|---------|----------------------------------------------------------------------------------------------------------------------------------------------------------------------|
| 宽限期约定   | 根据《金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对未能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设置了 5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宽限期内应以当期应付未付的本金和利息为计息基数、按照票面利率上浮 10BP 计算利息。发行人在宽限期内足额偿付了全部应付本金和利息（包括宽限期内产生的利息），则不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
| 主承销商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存续期管理机构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信用增进安排  | 本期中期票据由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登记托管机构  |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

## 二、付息兑付相关事宜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时间之前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后，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

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 三、宽限期约定及其他需说明事项

根据《金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在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本金到期日、付息日、回售行权日等本息应付日，发行人未能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情形发生之后有 5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宽限期内应以当期应付未付的本金和利息为计息基数、按照票面利率上浮 10BP 计算利息。

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 80,194 万元“23 金辉集团 MTN001”本息偿付资金划付，剩余 3,006 万元偿付资金因资金调拨原因无法在兑付日 2026 年 8 月 24 日支付，目前正在推动流程中，尽力于 3 个工作日内即不晚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含）足额偿付本期中期票据应付本息及宽限期内利息。

本次宽限期内产生利息的计算公式如下：

宽限期内产生利息=当期应付未付本息(83,200 万元)×4.10%×宽限期使用天数÷365（假如发行人在 2026 年 8 月 27 日足额偿还本息，则宽限期 3 天产生利息为人民币 280,372.60 元）

如果发行人在兑付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宽限期内）仍未完成本期中期票据应付本息偿付的，在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支持工具项下，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将根据《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支持工具信用增进函》相关约定履行增信责任。

### 四、相关机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金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金辉债券联系人

联系方式：010-85959599

（二）存续期管理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金辉债券项目组

联系方式：010-60838647

（三）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陈龚荣

联系方式：021-23198708、021-23198682

## **五、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以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金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在宽限期支付本息的安排性公告》之盖章页）

